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 2018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 2019 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 1,800 万元。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董事孙卫民先生因兼任公司关联方鼎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因此在该议案审议过程中，孙卫民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 2019 年度拟继续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关联交易	南京圈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400 万元	1,260,735.83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 万元	7,995.00
	狄拍（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400 万元	0.00
	成都华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 万元	0.00
	鼎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 400 万元	0.00

合 计	不超过 1,800 万元	1,268,730.83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主要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	法定代 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住所	关联关系
南京圈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许峰	163.29	网络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动漫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 420 号	公司的参股企业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余焰军	125.00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通信建设工程施工，网络工程，计算机服务（除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市嘉定区真新街道金沙江路 3131 号 3 幢东区 153 室	公司的联营企业
狄拍（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李翔	260.95	互联网科技、电子科技、通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的研发、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商务咨询，展览展示	上海市闵行区园美路 58 号 1 幢 301 室	公司的联营企业

			服务,摄影器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华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吴沅虎	2,020.00	通信系统软、硬件,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计算机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电子电器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生产制造、批发、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公共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防雷工程、通信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许可从事经营);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服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华二路219号天府软件园C区10栋6楼	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有重要影响的股东投资的企业
鼎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韦铁军	5,188.00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钢结构工程、电力工程、楼宇自控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安全防范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施工;通信工程(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设计、施工、维护;通信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及通讯产品(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代理电信业务;网元租赁;计算机系统集成(须经审批项目除外);软件外包服务;通信产品、建筑材料(除木材)、办公用品、机电设备、工艺礼品的销售;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15号楼1层108室5-4号	公司的联营企业

			劳务派遣（许可证有效期：2017年9月28日至2020年9月27日）；劳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节能工程的设计、施工；通讯设备、仪器仪表、通信设备的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方	交易类别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定价依据
南京圈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原则	以货币资金结算	参照非关联方报价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原则	以货币资金结算	参照非关联方报价
狄拍（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原则	以货币资金结算	参照非关联方报价
成都华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原则	以货币资金结算	参照非关联方报价
鼎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原则	以货币资金结算	参照非关联方报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部分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

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相比金额较少，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按照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该事项在审议过程中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原则，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事前认可并一致同意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汇纳科技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明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核查意见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 日